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湖北捷玛换热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 EPC 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5-1177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 芜湖和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；(成) 河南荣耀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 湖北阔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；(成) 武汉汉宁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	通过	
3	(主) 安徽兴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；(成) 湖北瑞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陈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7851065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 号发展中心 29 楼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管理部

联系电话：020-37850890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临江大道 3 号发展中心 30 楼 22 楼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16 日

